

# 花蓮縣立自強國民中學 108 學年度「教師成績考核委員會」

## 票選委員票數統計表

設委員 11 人

當然委員：教務主任張立之、學務主任林慧貞、輔導主任許學文、教師會代表（許晉豪）、人事主任楊千慧

當選委員：總務主任游禮儀、蔡秀枝（未兼行政）、蕭明珠（未兼行政）、高士浩（未兼行政）、劉美宜（未兼行政）、馮吉迪（未兼行政）。【委員中每滿 3 人應有 1 人為未兼行政職務；排除教師會代表】（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6 條規定：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。）

候補委員：徐彥哲、姜禮誠、楊季桓、林慧珍、潘愛玉、何子芸、賴世賢、羅主媛

備註：票數分別同為 11、6、5 票者，皆已抽籤決定順序

得票數	姓 名	職 稱	得票數	姓 名	職 稱	得票數	姓 名	職 稱
當然委員 1	張立之	教務主任	0	18 彭茹敏	導 師	6	35 賴世賢	導 師
當然委員 2	林慧貞	學務主任	7	19 潘愛玉	導 師	17	36 馮吉迪	導 師
當然委員 3	許學文	輔導主任	1	20 紀博三	導 師	18	37 蔡秀枝	導 師
19	4 游禮儀	總務主任	2	21 洪健文	導 師	3	38 李俊賢	導 師
6	5 何子芸	組 長	4	22 鄭熏瑜	導 師	14	39 徐彥哲	導 師
3	6 古宛芸	組 長	0	23 陳怡安	導 師	2	40 許晉豪	導 師
11	7 楊季桓	組 長	17	24 高士浩	導 師	4	41 余文達	專 任
5	8 陳姿茵	組 長	5	25 羅主媛	導 師	11	42 林慧珍	專 任
3	9 蔡宇翔	組 長	2	26 張佩琳	導 師	3	43 王錦卿	專 任
12	10 姜禮誠	組 長	1	27 黃宜貞	導 師	18	44 蕭明珠	專 任
1	11 朱玟菁	組 長	17	28 劉美宜	導 師	4	45 陳禹翔	專 任
4	12 蘇聖雅	組 長	2	29 黃佳惠	導 師	3	46 廖啟宏	專 任
2	13 方信斌	組 長	2	30 蕭雅儒	導 師	4	47 陳霈儒	專 任
3	14 林于仙	導 師	2	31 劉建成	導 師	2	48 廖美惠	專 任
4	15 蕭翠瑩	導 師	3	32 莊敏琪	導 師	0	49 紀曉瑩	專 任
2	16 張玉錚	導 師	2	33 陳薇先	導 師	0	50 李美華	專 任
5	17 孫雪禎	導 師	2	34 吳泓泰	導 師	0	51 黃文瑾	專 任